

今日视点

# 高质量建议映照民心 高质效办理惠及民生

本报记者 郎晶晶

民声所向，履职所往；民意所盼，政之所为。省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以来，全省人大代表深入基层、倾听民声、聚焦民生，围绕全省发展大局、“十五五”规划编制和民生福祉改善等方面依法高效履职，共提出建议1067件，较上年增加44件，同比增长4.1%。

各承办单位将代表建议办理作为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实践载体，推动建议办理从“纸面”落到“地面”，让一条条带着民意温度的“金点子”，转化为一项项惠及千家万户的扎实举措。

当“代表好建议”和“办理高质效”同向而行，

民主便不再是抽象的概念，而是群众身边可感可知的温暖变化与实实在在的民生福祉。本报选取8个具有代表性的典型案例，讲述民声变民生、民意转满意的民主故事。

## 两地人大督办联办破解多年难题——

### “堵心路”变“连心路”

“这短短540米的路，卡了我们好多年，现在终于要贯通了！”近日，省人大代表、建水县清江村委会村民李红芬看着6米宽的马路即将通车，难掩激动之情。

华宁县华溪镇甫甸社区石城村至建水县利民乡清江村的连接道路，承担着两个乡镇、6个村委会年产近10万吨柑桔的外销运输任务。因为有540米道路狭窄、坡度较高且两侧紧邻柑桔种植地，大型货运车辆无法驶入、小型车辆错车都困难重重，每到柑桔采收季，运输车辆扎堆拥堵成为常态，不仅让鲜果外运成本在增加，还成为急症患者就医的“拦路虎”，跨市协调的复杂性让这条路的改造难题悬置多年。

今年5月初，省人大代表李红芬随同3名村民代表带着群众的殷切期

盼，郑重地将改造这条路的建议递交到省人大常委会。5月21日，省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调研组到华宁县、建水县开展代表建议办理工作调研，当月底就印发了交办和督办代表建议的通知，创新采取“两地人大联动督办”模式，委托玉溪市、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人大常委会分别督促同级政府办理，并由玉溪市人民政府牵头制定工作方案，明确责任分工与时间节点。

省交通运输厅主要负责同志到场督办，跨区域协作迅速落地见效。经华宁县、建水县人民政府协商，确定对540余米“梗阻路段”实施拓宽改造：建水县利民乡负责340米清江段，华宁县牵头推进200米石桐路段。为不影响柑桔采收运输，项目选在10月采收季结

束后开工。资金保障上，主要由政府出资，群众自筹一部分，体现政府主导、群众参与的共建理念。

项目推进过程中，李红芬代表成了工地上的“常客”，征地协调遇阻时，她跟着村干部挨家挨户讲政策、算收益，常常忙到深夜；施工期间，她定期查看进度、监督质量，向群众反馈，她说：“省人大常委会会这么给力，两地政府这么用心，我必须把群众的期盼落到实处。”

如今，这条承载着群众期盼的道路正顺利施工，预计近日即可正式通车。“这是我们首次委托跨州（市）人大常委会同步督办代表建议，推动两地政府协同分担责任、合力破解难题，为解决跨区域老大难问题探索了新路径。”省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相关负责人表示。

## 激活人民陪审员制度效能——

### 让“无袍法官”尽有为之责

人民陪审员制度是人民群众了解司法、参与司法、监督司法的直接形式。云南凌云律师事务所副主任耿国平代表在各地庭审中观察到，部分案件存在陪而不审、审而不议现象，同时陪审员任条件不够具体，参审管理机制有待健全、陪审经费保障不足、案件后续跟进缺失等问题不同程度存在。

耿国平认为，人民陪审员应该以社会经验和人民的朴素正义观对案件进行审判，发挥好对司法的监督作用。为此，他提出建议，要严格任选标准、加大培训力度、健全参审机制、落实经费保障、完善考核制度。

省高院高度重视此建议办理工作，经过2次联合调研、3次面对面协商，与耿国平代表达成共识，出台了《人民陪审员履职经费管理办法》，并提升了案件参审质效。

在参审管理方面，推行庭前阅卷、法官指引、事实问题清单等制度。同时，根据工作需要和人民陪审员的职

业、专业领域，将人民陪审员固定分配到各审判庭，探索实行分庭参审制，各审判庭根据案件情况，从已分配的人民陪审员名单中随机抽取陪审员参与案件审理。对于一些专业性较强的案件，优先从具有相关专业背景的陪审员中抽取。

在经费保障上，明确陪审员履行经费使用范围、标准和管理要求，并将相关经费纳入省级年度预算，确保专款专用。考核机制上，每年进行一次全面考核，对优秀陪审员予以表彰，连续两年不称职者免职。

耿国平对此次建议办理落实表示

满意，表示将有力推动全省法院进一步发挥人民陪审员制度效能，增强司法公正性，提升司法透明度，促进司法与社会良性互动。

## 12份建议为旅居产业高质量发展出实招——

### 推动“旅居云南”破圈出彩

从过去的走马观花到旅游深度体验，云南如何将自然人文禀赋转化为产业升级胜势？省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期间，35名省人大代表聚焦“旅居云南”品牌建设，联名或单独提交12份建设性建议，从全域旅游、项目打造、配套完善、政策保障、业态创新等维度出谋划策。

罗萍等代表提出的推进“旅居云南”高质量发展建议被列为重点督办建议，由省政府主要领导领办。在多方协同发力下，这些“金点子”转化为一系列务实举措，推动“旅居云南”实现市场热度与产业质量双提升，成为全国文旅转型的典型。今年1至10月，全省接待游客6.9亿人次，旅居人数达

416万，品牌影响力持续攀升。

省文旅厅高效推进相关建议办理

工作，创新制定并落地《云南省旅居发

展正负面清单》，编制《云南旅居目

地服务指引（试行）》及《旅居云南》

中长期发展规划。用好典型引路法，提炼

形成5种旅居发展模式，推出两批100

个典型案例，乡村旅游迎来爆发式增

长。截至今年8月，全省从事旅居业务的自然村超过600个，较2024年增长

11.5倍；1万多栋闲置房屋被盘活利

用，“企业+村集体+农户”的利益联结

模式全面推广，让乡村资源变资产、农

民变受益者。

主体培育强动能，市场活力全链

条激活。我省在北上广等地开展旅居

推介活动，开发“旅居云南”预订

和定制小程序，推动旅居产品在携程、

同程等OTA平台上线，协调金融机构

推出“旅居贷”等金融产品。锦江、华

住、北京康养等行业龙头纷纷落地或治

谈旅居项目，一批旅居经营主体加

速涌现，市场活力持续迸发。

立体宣传矩阵让“旅居云南”品

牌破圈出彩。铁路航空枢纽、各大酒店电

视开机画面滚动播放公益广告，“赏花

之旅”旅居主题列车、省内环线旅游列

车让旅客畅享美好旅程，“旅居云南”

航空次卡惠及万千游客，“旅居云南大

家拍”系列活动掀起传播热潮。“旅居

云南”正加快成为名副其实的大IP、大

生态、大产业链激活。

目前，省第一人民医院、昆医大附

## “免陪照护服务”落地——

### 专业照护令患者满意家属省心

“一人住院，全家忙乱陪床！”道出了无数家庭陪护病人的焦虑。如今，这一现状正在逐渐改变。今年以来，我省11家医院开展免陪照护服务试点工作，患者住院期间由专业团队全程照料，家属不用再吃住在医院，既省心又省钱。这一便民举措，源于省人大代表李琪的一条建议。

此前，李琪代表通过新闻了解到北京、天津等地正在推广免陪照护做法，再联想到患者家属照顾亲人的奔波劳累，她萌生了把这项服务引入云南的建议。

该建议被省人大常委会确定为年度重点督办建议，由省政府分管副省长领办，高位推动。省卫生健康委高度重视建议办理，组织医院管理者、护理专家召开座谈会，并派出

工作组到省外调研，与代表和有关单位沟通，今年4月制定《云南省开展免陪照护服务试点工作方案》，对免陪照护的服务模式、护理人员配

备标准、服务流程、质量控制、收费

标准等进行了详细规定，明确2025

年开展免陪照护服务试点，2027年

前逐步在全省有条件的三级、二级

公立医院推广。

李琪代表提出的“新设免陪照护

服务价格项目，实行政府指导价管理”

的建议也得到了落实。今年6月，省医

保局与省卫生健康委联合下发通知，

在医疗服务项目价格中新增“免陪照

护服务费”项目，规定在特级、一级护

理基础上开展免陪照护服务的，可按

每日100元加收。

目前，省第一人民医院、昆医大附

## 政策、人才、平台、服务多维发力——

### 构建幸福养老新生态

人口老龄化趋势下，老年人对优质养老服务的需求日益增长。张艳代表调研发现，养老服务行业存在市场高需求与人才弱供给的矛盾，资质考评、从业管理等制度需要进一步完善。据此，她提出了涵盖行业规范、义工储蓄、数字赋能、居家社区体系建设的系统性建议，并提议建设养老服务储蓄制度——年轻时到养老服务机构做义工，老了后可以免费享受所做义工同等量的养老服务。

省民政厅高度重视，多次与张艳代表深入商讨，将建议办理与养老服务提质增效工作深度融合，打出一套政策组合拳。在行业规范与人才培养上，联合省委社会工作部、省发改委等13部门出台《关于加强云南省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以

养老护理员为试点，完善职业技能等级社会化认定机制；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拟建省级养老服务技能人才培训基地，省民政厅已遴选省级实习实训基地，将组建老年人综合能力评估委员会，统筹推进护理员示范培训，破解人才供给难题。

针对养老服务储蓄制度，昆明市官渡区主动开展试点探索，为向全省推广积累经验。数字化赋能方面，部分县域已建成养老服务数字化平台，实现政府监管、企业服务、老人需求的精准对接；省民政厅将依托县级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和养老服务信息平台，升级建设综合养老服务管理平台，拓展服务示范、应急救助、资源协调等功能，让养老服务更智能高效。

针对张艳代表提出的持续优化居家社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建议，省民政厅表示，将健全家庭养老服务支持政策，为居家失能老年人建设具备连续专业服务功能的家庭养老床位；培育专业化服务机构，鼓励社区、家政企业、互联网平台联动，上门提供助餐、助浴、助洁、助行、助医、助急等多样化服务。同时，联合相关部门构建“党组织领导+自治组织统筹+社会力量参与”的养老服务格局，培育养老服务社会组织与基层老年人组织，发展志愿服务。

“代表建议精准点出了养老服务的民生痛点，也为我们的工作指明了方向。”省民政厅相关负责人表示，将持续跟踪各项举措落地成效，不断完善养老服务体系，让养老服务更贴合老年人多元化需求。

## 差异化收费提升高速公路运营效率——

### 路网更高效出行更实惠

高速公路如何从走得通迈向用得好、成本优？耿国平代表经常出差往返省内多个州（市），发现部分线路存在高速拥堵、新高速利用率不足、通行成本偏高等问题。他通过问卷调查发现，通行费价格是影响车辆选择的重要因素，当优惠达到一定幅度时，能有效引导车流。在充分调研、咨询相关专家后，他提出了建立差异化定价机制、拓展“交通+”收益渠道等务实建议。

省交通运输厅将这份“金点子”视为推动行业提质增效的契机，通过实地调研、走访企业、与代表多次面商，将建议内容细化为可操作的实施方案。

今年9月，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对省内两条高速公路实施差异化收费试点工作：在武定至易门高速公路，对属于ETC交易的6型货车给予6.5折通行费优惠。

与此同时，为服务全省文旅发展大局，省交通运输厅联合省文旅厅创新推出“引客入滇”专项优惠：对使用ETC经方山界省界ETC门架进入云南省，行驶永仁至武定、武定至昆明高速公路，并直接从元谋、土林、狮子、昆明西北4个收费站驶出的外省籍一型客车，给予永仁至武定、武定至昆明高速公路通行费5折的优惠；每周五00:00至周日24:00（重大节假日免费期间除外），使用ETC从省外进入云南，从指定的收费站直接驶出的外省籍一型客车，给予8

折通行费优惠。

省交通运输厅将这份“金点子”视为推动行业提质增效的契机，通过实地调研、走访企业、与代表多次面商，将建议内容细化为可操作的实施方案。

今年9月，云南省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对省内两条高速公路实施差异化收费试点工作：在武定至易门高速公路，对属于ETC交易的6型货车给予6.5折通行费优惠。

云南省境内云南交投集团所属77条高速公路路段通行费5折的优惠，实现引流与惠民双赢。

在拓展收入来源方面，省交通运输厅积极构建“交通+”产业链，着力培育路衍经济产业集群，打造“交通+资源开发”“交通+旅游”“交通+物流”三大体系。目前已推出36个旅游公路项目，打造那柯里、龙江大桥旅游型服务区、龙陵县自驾露营地等文旅融合项目，加快建设云南高速公路（读书铺）中央仓、云南高速公路（梁河）卫星仓等物流项目，推动高速公路与新能源、文旅、物流产业深度融合。同时，牵头编制《云南省交通能源融合发展规划》，支持路域新能源（光储充换）工程建设，构建公路支撑产业、产业链良性循环。

## 靶向施策壮大县域经济——

### 助力群众家门口稳就业

挣钱顾家两不误，是千万农村群众心底最朴素的期盼。省人大代表高筱芳深入走访调研，发现我省县域工业化水平偏低、规模以上用工企业和劳动密集型企业偏少、新产业新业态培育不足等问题，影响了农村劳动力就近就业增收。为此，她提交了《着力发展县域经济，促进农村劳动力“家门口”高质量就业的建议》，从承接产业转移、发展特色产业、促进产业融合、激发创业活力、完善基层就业服务体系等方面，提出务实可行的“解题思路”。

接办建议后，省发展改革委联动省农业农村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等多部门会商研判，与高筱芳代表面对面座谈商讨，充分吸纳建议内容，牵头制定《关于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明确各县（市、区）要推广“以产扩岗”“筑巢引企”模式。针对劳动力资源丰富的县（市），鼓励其结合实际吸引纺织、五金、家具、特色食品等就业岗位量的劳动密集型企业发展。

为进一步引导县域因地制宜发展特色产业，《意见》创新推出县域分类分级发展模式，将全省112个县（市、区）划分为农业县、工业县、文旅县、口岸县四大类别，实现差异化发展。省级层面每年在每类县（市）筛选2至3个发展基础好、潜力大的县（市），指导制定“一县一行动计划”，逐年培育打造一批农业强县、工业大县、文旅名县、口岸强县。

## 多方联动丰富“三点半”课堂——

### 课后服务从有到优

随着“双减”政策深入推进，义务教育阶段课后服务质量成为社会关注焦点。

在省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上，洪家亮代表提交了《关于云南省加快推进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课后服务的建议》，直指当前我省课后服务在政策落实、师资保障、内容形式、经费支持及监管评估等方面存在的短板。省教育厅高度重视，会同省财政厅等协办单位认真研究办理，推动课后服务从有到优转变。

针对经费保障不足的痛点，省级财政从2022年起每年安排4亿元专项资金，建立常态化的省级财政奖补机制。

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课后服务收费标准，明确每生每学期收费不得高于400元，全省129个县（市、区）制定了本地收费标准，建立起财政补助和收费分担机制。同时，省级出台课后服务资金管理办法，指导各

地规范经费使用与监督管理。

为破解服务内容形式单一难题，省教育厅印发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工作指南及课后服务工作指南，规范课后服务时间范围、服务流程，要求学校强化对课后服务的质量评价和资源要素保障，将课后服务开展情况纳入春秋学期综合督导，不断提升课后服务质量。

在监管方面，省教育厅印发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工作指南，